

互政办函〔2026〕70号

互助土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互助县巩固退耕还林成效 工作专班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高寨街道办事处，县政府有关部门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青海省巩固提升退耕还林成效三年行动实施方案（2026—2028年）》《海东市巩固提升退耕还林成效三年行动实施细则（2026—2028年）》精神，扎实推进我县退耕还林提质增效工作，着力解决当前退耕还林工作中存在的耕地重叠、林分质量不高、后期管护薄弱、产业融合不足等问题，进一步提升退耕还林生态、经济和社会效益，推动退耕还林工作高质量发展，决定成立互助县巩固退耕还林成效工作专班，组成人员如下：

一、工作专班组成人员

组 长：师存锋 县人民政府副县长

成 员：杨锡材 县林业和草原局局长

张得林	县自然资源局局长
费海章	县财政局局长
曹宏泰	县农业农村局和科技局局长
师延珍	威远镇人民政府镇长
李臻业	塘川镇人民政府镇长
马建伟	丹麻镇人民政府镇长
李永仁	五十镇人民政府镇长
乔有成	加定镇人民政府镇长
李 彪	南门峡镇人民政府镇长
王永昌	五峰镇人民政府镇长
李金花	台子乡人民政府乡长
王克晖	西山乡人民政府乡长
辛艾浩	东沟乡人民政府乡长
马玉萍	林川乡人民政府乡长
余 蕾	巴扎乡人民政府乡长
井 灵	东和乡人民政府乡长
胡金花	东山乡人民政府乡长
黄攀奎	松多乡人民政府乡长
刘应军	蔡家堡乡人民政府乡长
林梦曦	红崖子沟乡人民政府乡长
李宗宾	哈拉直沟乡人民政府乡长

梁红云 高寨街道办事处主任

工作专班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县林草局，办公室主任由县林草局局长兼任，负责专班日常工作，统筹协调各项工作任务推进，督促落实工作专班会议决议，收集整理工作信息、上报工作进展情况，承办工作专班交办的其他事项。专班成员因工作变动需要调整的，由所在单位向工作专班办公室提出，经专班组长批准后，由专班办公室备案，不再另行发文。

二、工作专班主要职责

（一）统筹谋划工作。深入贯彻落实上级关于退耕还林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，结合我县实际，研究制定退耕还林成效三年行动工作规划、实施方案和政策措施，明确工作目标、重点任务和时间节点，统筹推进巩固退耕还林成效各项工作。

（二）协调推进工作。统筹协调各成员单位、各乡镇（街道）开展退耕还林成效提升工作，协调解决工作中涉及的土地、资金、技术、人员等重大问题，打破部门壁垒，凝聚工作合力，确保各项工作有序推进。

（三）强化督导落实。建立健全督导检查机制，定期组织开展退耕还林成效提升工作专项督导，对各成员单位、各乡镇（街道）工作推进情况进行检查，通报工作进展，督促整改存在的问题，推动各项工作任务落实落细，确保取得实效。

（四）加强政策宣传。组织开展退耕还林相关政策、技术知

识的宣传培训，提高广大干部群众对退耕还林政策和工作的知晓率、参与度，引导退耕农户积极参与林木管护、产业发展，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退耕还林工作的良好氛围。

（五）总结推广经验。及时总结巩固退耕还林成效工作中的好经验、好做法，梳理工作中的问题和不足，不断优化工作措施，推动退耕还林工作提质增效，为全县生态建设和乡村振兴提供有力支撑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提高政治站位，强化责任落实。各成员单位、各乡镇（街道）要充分认识成立工作专班、巩固提升退耕还林成效的重要意义，切实提高政治站位，将此项工作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和民生工程来抓，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部署、亲自协调、亲自督办，确保工作落地见效。

（二）明确职责分工，加强协同配合。各成员单位要按照工作专班职责要求，结合自身工作实际，细化工作任务，主动履职尽责，加强沟通协作，形成上下联动、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。各乡镇（街道）要落实属地责任，做好本辖区退耕还林成效提升各项具体工作，确保各项任务按期完成。

（三）健全工作机制，提升工作效能。专班办公室要建立工作台账，定期通报工作进展，加强信息沟通，推动工作常态化、规范化开展。各成员单位要建立健全相应工作机制，强化工作衔

接，提升工作效率。

（四）强化保障措施，夯实工作基础。各成员单位要加大对退耕还林成效提升工作的资金、技术、人员等保障力度，县林草局要加强技术指导和服务，切实解决工作推进中的实际困难，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。

互助土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6 年 7 月 23 日

信息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互助土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6 年 7 月 23 日印发